

21

西芷门隅地区的若干资料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一九七八年五月

说 明

这份材料包括从已翻译的藏文、英文和汉文历史资料，以及我所民族考订队赴错那县小组，于1976年11月至12月在勒布区向门巴族群众了解的7分材料。历史资料是陈乃文同志收集的，最后由陈乃文、吴从众同志进行了初步整理。

由于时间仓促，未经仔细核对，也未经领导审阅，不妥以至错误之处在所难免，仅供研究参考，请批评指正。

一九七八年五月

目 录

一、西芒门隅地区的概况.....	(1)
(一) 地形、交通、人口、语言.....	(1)
(二) 门隅的生产.....	(3)
(三) 交换.....	(4)
(四) 土地关系和差税制度.....	(5)
(五) 门隅三十二错.....	(6)
1、三十二错的建立和梗概	
2、邦金六定传况	
3、达巴八错	
4、关于申隅宗	
5、德让宗、邦迪拉和打隆宗	
(六) 门隅的基层组织、司法和武装.....	(11)
(七) 门巴族反抗农奴制度的斗争.....	(12)
(八) 门巴族的一般风俗习惯.....	(14)
二、门隅地区的历史简介.....	(15)
(一) 八世纪以前关于门隅的传说和记载.....	(16)
(二) 九至十三世纪的门隅.....	(17)
(三) 帕主王朝时的门隅.....	(18)
(四) 五世达赖时期的门隅	
(五) 门隅地区的门巴族六世达赖罗桑瑞晋仓央嘉错.....	(20)
(六) 加强达旺寺对门隅地区的管理.....	(22)
(七) 十九世纪初叶九世达赖对门隅的管理.....	(28)
附：英印侵略门隅之经过	
(一) 英帝国主义侵略门隅的情况	
(1) 鸦片战争时期.....	(25)
1、第一次鸦片战争时期强迫租借我吉惹巴惹地方	(25)
2、第二次鸦片战争时期“拉业”喜饶扎巴叛国事件	
(2) 一八七二至一八七三年与英帝划界问题.....	(81)
(3) 非法的麦克马洪线.....	(82)
(4) 西姆拉会议后英帝的特务活动.....	(88)

(5) 抗日战争时期英帝对门隅的侵略	
1、米拉沙丁案件	
2、达旺寺内卫纠纷	
3、英帝于一九三二年在门隅境内偷造营房	
4、一九四四年英帝用武力占据门隅南下一色拉山以南	
(二) 印度独立后对门隅的侵略.....	(37)
(1) 一九四七年印度独立时对门隅的态度和行动.....	(37)
(2) 一九五一年二月七日印军越过色拉山, 武力侵占达旺.....	(37)
1、印度给西芒的关于侵占门隅的口头通知	
2、西芒地方政府接到印度口头通知及错那, 达旺官员报告后向印度提出的抗议	
(3) 一九五一年侵占至麦克马洪线, 西芒仍未放弃行政权利.....	(38)
1、印度侵占棒拉及委派头人推行政令	
2、藏政府再次下令, 命官员驻守边疆	
3、一九五一至一九五九年西芒反动上层叛乱前印占区的传况	
4、一九五九年西藏反动上层叛乱后的印军活动	
(4) 乘一九五九年西藏反动上层叛乱之机, 在苏修支持下, 印军越过麦克马洪线, 侵占我扯冬等地.....	(40)
(5) 一九七五年十月门隅吐伦山口事件, 苏修反华行动.....	(41)
附录:	(48)

一、西芒门隅地区的概况

(一) 地形、交通、人口、语言

地形：门隅地区面积约有一万平方公里，地势北高南低。北部为娘江曲和达旺曲流域，河谷比较开阔，是主要的农业区。南部海拔较低、约为一千余米，达旺寺附近二千七百米，北部较高地区平均为三千六百米。北部河谷平均宽度不到五十米，门巴族即分布于这一地带。门隅地形可分三部分：

①北部地区包括达旺地区和错那县的勒布区。错那县勒布地区是我国控制下门隅最北部的一个门巴族聚居区，区革委会在麻妈乡。详传见勒布区调查报告。

达旺村在错那以南，1945年时有居民七十至八十户。它是门隅地区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因此也有称门隅为门达旺的。达旺寺道在高出河谷农业区七百米的河谷台地上。1951年达旺及其以南地方先后被印度非法侵占。

②由达旺东南行翻过4248·9米的色拉山口到申隔宗，再东南行到这一带的行政中心德让宗。这一地区包括卡门河的支流比琼河谷及西北山区，西部与不丹的扎西岗宗接址，这部分由东至西约五日行程。

③由德让宗南行，越2938·3米的色拉到打隆宗，这一带是卡门河支流登卡河河谷，这里有两个重要的村子如巴与谢卡翁。从谢卡翁到阿萨姆平展的乌达古里，直线距离只有四十公里。（据说，1914年以前达旺地区的南部边界，南距乌达古里仅一七·七公里，距布拉马普特拉河也仅四八·三公里。）

门隅气候，五月中至九月中为雨季，其他月分为干季。雨季日间多云雾，午后常有大雨，气候潮湿，蚊蚋等虫类很多，中部地区以下多蚂蝗。干季阳光充足，温暖如春。每年十一月以后，大雪封山，达旺与错那的交通中断。冬季平均气温摄氏10度左右，多风，夏季平均气温在25度以上。从达旺往东南走，到德让宗、邦迪拉一带，不下雪，藏历一年中最冷的一月分，只要穿两件单衣即可越冬。

门隅南部与印度阿萨姆地区接址。

西部以达尔南加、永桑拉等地与不丹相接址。

东西以马哥、则拉山、拉干等地与珞瑜相连。在鲍罗里河流域最西的门巴村子叫登本、设有堡垒，防止珞巴中的鲁苏人。

（引自1、《门隅情况简报》李有义编。2、《门隅历史沿革及英印侵占的经过》3、兰姆：《麦克马洪线》1966年。4、中央民族学院研究室：《西藏错那县勒布区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1974。）

交通：1951年以前，门隅通向山南、洛瑜及不丹、印度的六条线路有：

1，错那一达旺线，这是西藏山南地区与门隅地区之间的主要交通干线。也是西藏通往印度阿萨姆平原上的乌达古里市镇的传统重要商边的一段。解放前一般由拉萨乘牛皮船至山南的降巴林或泽当，约三日程，由降巴林乘马至错那宗约为七日程，日程是按乌拉马站计标的，由错那宗骑马南行需三日越过密拉山（喜马拉雅山主脉），下山即进入达旺河谷，第三日晚可抵达旺村，全线距离约502公里。每年十一月后大雪封山，须至次年四、五月雪化后，交通才能恢复。

2，达旺—塔拉线。由达旺东南行，下坡至门隅中叶谷地“江”村，第二日由“江”村东南行翻色拉山口至申隅宗，第三日由申隅宗东南行经雅马洞至李村或赶至德让宗，第四日由德让宗南行至曼达拉山麓（即昂巴达拉山），第五日越昂巴达拉山至普冬，第六日由普冬进入印度阿萨姆省达喀拉丁，第七日至塔拉，与铁路衔接。这条线是每年冬季藏族、门巴族等各路商人赴印度贸易的传统商边。同时也有少数印商经此线到达旺地区进行贸易。1960年印度的公路多到邦迪拉，由邦迪拉东行二日可至洛瑜之拉干。

3，从达旺走路经同岭、达巴、鲁拉、邦金、勒布，翻落拉山可至错那约五日程，为冬春两季通向藏区的要边。但1945时邦金—勒布段不能通行牲口。

4，由达旺东经阿江达，马哥至米达或洛瑜全程四日，为进入洛瑜的要边之一，冬季积雪，不能通行。

5，达旺西经墨拉、沙丁需三日程可至不丹的扎西岗宗，若有重要公事，快马一日半可达，这是通往不丹的交通主边。

6，德让宗—不丹的扎西岗宗。从德让宗出发，经墨拉、沙丁计三日程可抵不丹的扎西岗宗。

（引自《达旺门巴族调查》、《门隅情况简报》）

人口：据五世达赖罗桑嘉措于1656年指令，西芒地方政府正式派一僧一俗两名“拉业”协助梅惹喇嘛和索卡尔娃（当地统治者）管理门隅行政事务。梅惹喇嘛要求索卡尔娃下令百姓欢迎，每户献一个鸡旦，从而清查了门隅户口，计门巴三千户。芒历铁虎年（1830年或1890年）铁猴年（1920年）西芒地方政府错那宗本曾两次清查门隅户口和差赋，1920年时有大小差户2607户。

铁龙年（1940年）十四世达赖举行坐床典礼之前，错那宗本奉噶厦命令为向达赖供奉，曾在门隅清查了户岗，并造了差户清册，计门隅八个地区共有大小差户2216户，包括不出差者，全区约三千户。

关于分布于这一地区门巴族人口数字，《麦克马洪线》一书引用1968年记载，东北边排特区卡门分区的门巴总人口是三万六千六百人，其中包括称为舍杜本的门巴二千六百人。我们现在的估计数字，包括墨脱县及其他地区人口数是二万三千人至二万八千人。

语言：门巴族有自己的语言，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门巴”是他们的自称，“门”指门隅地方“巴”指人，门巴是门隅地方的人。门巴族无文字，通用芒文，通芒语的约占全人口的百分之七十，熟习芒文的知识分子不祇多，但几乎村村都有几个。

(二) 门 隅 的 生 产

门隅地区是一个河谷丘陵地带，地势北高南低，坡度较大，南面受印度洋气流的影响，北边又有喜马拉雅山为屏障，潮湿空气被阻于南麓，是一个多雨地区，加之气温较高，这里植物生长繁茂、丛林莽莽，具有亚热带的特点。北边地区海拔较高，气候比较凉爽，而植物种类不如南边多。全区的生产，大致如下：

农业：农业是门隅地区的主要生产部门。一般可分为谷地与坡地两种地区。河谷两旁大部分属于狭长的冲积带或扇形地，中边以上的河谷都很狭窄，仅有几十公尺宽的土带。中边以下河谷较开阔，有的地方河岸宽达二、三公里，到处是密林，谷地都有一些开垦，但已种植的土地不到可垦植面积的百分之一。河谷地区种植的作物主要是稻谷、玉米、小麦及各种蔬菜。坡地一般在半山，绝大多数是旱地，由于雨量充沛，很少发生干旱现象。谷地面积只有坡地面积的四分之一。坡地的主要作物为荞麦、青稞、大麦、豆类、小麦、元根、马铃薯、玉米、小米、天仙子。瓜果蔬菜的种类繁多，一般的蔬菜在这里都能生长，如瓜类中的黄瓜、西瓜、南瓜、冬瓜、笋瓜等，蔬菜中的青豆、茄子、葱头、生姜、萝卜、白芽、青芽等不下数十种。象青豆、茄子、葱头还能大批的运往芒区，每年运入芒区的干辣豆约在两、三万斤。在这里能够大量种植的水果，除了野生的水果外，桃子、苹果、花红、杏子、核桃、黑枣、葡萄等都有。

农业生产还处在使用木犁的落后阶段，铁制工具有砍刀、鸭咀锄、镰刀等。犁水田用一种青杠木做的入字叉，由二人抬杠曳引，一人扶叉，功效很低，每天能犁水田三、四分。旱地普遍用尖木棒掘土，由二男二女成一组，男人在前边用“粗”（约六尺长，一头削尖的木棒，一端绑一横棍用脚踩，很象高跷）掘地，女人在后边用小园锄翻土，用木棒打碎土块，撒种后再用木棍拨土掩种。玉米点播，其余青稞、荞麦、大、小麦均为撒播，农民已知施肥的重要性，但一般施肥量不足。锄草、灭虫、防灾等田间管理也较粗放。产量平均为种子的七至十二倍。由于肥料不足耕地实行轮种和休闲。大部分土地一年可收两季，蔬菜地则一年可连续种植三、四茬。因此尽管农业技术落后，由于人少地多，没有缺粮现象，每年还有大批粮食运往芒族地区。

畜牧业：在门隅地区不发达，主要由于地势低湿，虫害甚多，不适于牲畜生长。大牲畜如牛、马、骡，大部分购自芒族地区，猪羊也不多，家禽则比较普遍。夏季来临，大牲畜便赶至密拉山以北草场放牧。这一时期，雇佣牲口，脚价非常昂贵，例如在1943年到1945年间由达旺至错那宗二日路程，每匹驮畜脚价为八十个白章嘎（每个白章嘎合芒银七钱五），约合三十个卢比。由于畜牧业不发达，每年由芒区运入相当数量的干肉、酥油及其他奶制品，另外借打猎做一些补充。集体猎获的野牛，每家分一块肉，猎获者得双份。各村打猎的区域是有界限的，在外村土地上打到野兽，需将前胸肉送给外村一背。

手工业：主要有制木碗、编织篾口、造纸、木材业及制茶等几项。

木碗是门隅最受欢迎的产品之一，作坊集中于达旺村，1945年时计有五、六家，每家有工人五、六名，几乎全是家庭作坊，有的雇有1—2名工人，平均每家有资本8

50—1100两芒银，每年能产木碗及其他器皿一万余件，大部分输入芒族地区。木料产于门隅及不丹边邦，一般分三类，最上等者称为“杂木雅”，系一种硬木的根疣，花纹作云形，质地细密，一个木碗可值四十——六十——一百两芒银。由于取材困难，每年仅产数十个。中等者称“果拉”，亦是近根老木，惟花纹质地稍差，一个碗约值二十——八十——一百两芒银，下等者称为“索果尔”，是普通木碗，一个只值一至五两芒银。

篾器，门隅遍地产竹，门巴除以大竹为建筑材料外，还用竹篾编制各种篾器。如：篾篓、篾席、篾袋、篾篮等等。这也是输入芒区的重要商品。篾器生产多为家庭付业，也有少数家庭作坊，专以编制及出售篾器为生。篾器粗细不一，粗细者每件可值8—11两芒银，粗制每件仅值一两多芒银。每年输入芒区者约值五万余两芒银。

门隅的造纸术是由芒族地区传来的，工人中就有芒族。门隅纸是颇受欢迎的。原料是竹皮、树皮，用土法滤制，先将原料在水池内沤烂，然后在溪水里洗净杂质，成为纯净纸浆，将纸浆打匀，倾入水中，以布帘捞起，晒干后即成为一张白净的纸。门隅纸质比较细，适于印经，故每年大批输入芒区，估计价值在八、九万两芒银之间，造纸业基本上是一种付业，农闲时从事造纸的约有百余户。

门隅木材价廉物美，象长丈余、宽二尺，厚四、五寸的木板当地只值二两多芒银，运到山南地区价格可增二十倍，运到拉萨价格增达四十倍。每年有不少木板输入芒区。砍伐木材已成为门巴族的一种重要付业。但由于运输困难，运出木材受到很大限制，森林资源的利用，是远远谈不上的。

门隅产一种土茶，内地茶贵时，贫苦芒民买这种土茶作饮料。据反映喝这种茶容易腹痛，芒政府曾一度禁止运销。抗日战争时期，因川滇茶价上涨，芒商请求噶厦开禁。噶厦于1943年开禁，于是曾经促进过门巴族制造砖茶的生产发展。但因设备简陋，制法粗糙，茶价只是川滇茶价的一半。

除上述几项手工业外，门巴尚有本民族的木匠、铁匠和银匠。铁匠只多理一些小农具，铁料由外地输入。

门隅的土特产在人民的经济生活中占有相当重要的位置，如烟、草、玛、崔（红色染料）、木耳、皮毛、花菱及药材等，这些产品大部分是由农民按季节采摘，由商人来收购的。

（三）交 换

门巴族因为经济生活的需要，每到农闲时即携带土特产到附近芒区、洛瑜地区或不丹、印度等地进行交换。但规模较小，只限于零星的交易。较大的商人多来自芒区，如乃东、穷结、隆子、泽当甚至拉萨，每年均有商人来门隅做买卖。他们每年芒历十月携带盐巴、干肉、酥油、毡毯至达旺，在达旺过冬期间零星交换门隅的土特产品。这里通用芒币白章嘎，每枚合芒银七钱五，但与芒银纸币及印度卢比的比价都不稳定。因此除零星交易外，成批的交易均以物易物，等到春末融化之后，芒商即携带所易之货物至山南等地出售，芒商除购得当地土特产外，在门隅也能购买到阿萨姆蚕丝、布匹、干枣及其它由印度来的商品。

从西芒到阿萨姆西段有条重要的传统商路通过达旺，每年秋后，由拉萨及以西、以东甚至北来的芒族、汉族、门巴族、珞巴族等，他们穿着各式服装（有些穿着汉人服装，用着汉式小烟锅、小刀），其中许多人还带着家属，以几百匹健壮的牲口驮运着货物，其中仅白银每年至少值十万卢比，还有大舅矿盐以及沙金、毛织品、麝香、马匹、牦牛尾、料珠和非常引人注目的内地绸缎等，来向阿萨姆商人交换大舅大米以及一种名叫土萨的阿萨姆粗丝绸、铁、虫胶、皮张、水牛角、珍珠、珊瑚等。据1809年的估计，贸易额达到二十万卢比。

阿萨姆地区的长期动乱，影响了这条商路的正常贸易，在十九世纪早期缅甸势力进入的前一年，拉萨商人带来了价值七万卢比的金子。缅甸占领的阿萨姆后，集市贸易中断了。1833年在英帝罗德福特中尉经营之下，在乌达古里又恢复了贸易，开辟了一年一度的市集。1852年殖民当局批准将市集移到孟格尔台，即邻近布拉马普特拉河北岸的孟格尔台。原来以为这样更便于孟加拉和阿萨姆的商人，但后来发觉这一变更并不得人心，因为那些山区的马邦不愿到来往上来，结果仍照旧不变。1876年从北边山区来到乌达古里赶集的不下3600人。到萨地亚市集来的不下三千人。

门隅地区的交换，另一大规模的集市是在错那宗。在错那宗一年有三个会期：1，芒历五月半；2，芒历七月十五；3，芒历十一月十五，前来赶集的门巴族、珞巴族、芒族、不丹人，每次约有万余人。甚至有由大吉岭、噶伦堡前来的。集市地点在错那宗政府附近的亚马绒。门隅每年向错那运销的大米达七万余斤，大豆三万余斤，天然染料六千驮以上，另外还用药材、木材、辣茭、竹筐、藤篾口、木碗、芒纸、腿带等与芒族交换。换回食盐、羊毛、氍毹、衣服、核桃、糌巴、奶渣、肉类以及由山南来的铁口等。大米由芒政府官方垄断，对粮食、氍毹的收税是百分之十。

珞巴则以水獭皮、粗棉布、锅等向门巴换取项圈上的珠石。

总之，从外百驮入的货物约三十余种，主要是吃穿万百的生活消费品，驮出的有二十多种，这种长期以来互通有无的交换，形成了门珞芒各族人民之间互相依赖的经济关系以及密切往来的友好联系，门巴族常说“我们和芒族、珞巴族是同宗同祖同吃一条江水的兄弟”。

（四）土地关系和差税制度

门隅地区的土地、森林、河流皆属西芒地方政府所有。生活在这里的门巴族，不论开荒种地，砍伐竹木，采集药材，打猎捕鱼等，都要得到三大领主的允许。芒政府、寺院、贵族将土地、森林、湖泊、牧场划分给各个错、村使用，凡土地上的人民都是三大领主的农奴。三大领主又将一定数目的土地、牛羊分给各“差户”使用，“差户”必须向三大领主支差服役，交纳实物。各“差户”分得土地不能买卖，如果土地多，劳力少，无力经营者，可以出借土地，农忙时借地者可帮出借户劳动一、二天，作为报酬，也有送些礼物作为报酬的，借土地者也要承担差税劳役。

西芒农奴种一个“差岗”（每差岗约为能播种30—40粒种子之地）土地，就支一个“差岗”的差。（在西芒腹地，每个“差岗”的差，每年约束应人役、畜役各四百天左右），门隅支差不以土地计，而以户计。根据《门域历史沿革及印度侵占之经过》

一文记载五世达赖1656年清查时门隅有三千户。1920年时有大小差户2607户。(支差者称大户,不支差者称小户)十四世达赖坐床(一九四〇年)前清查门隅八个地区共有大小差户2216户,当时规定每四户合为一个“差岗”户,承担相当于一个“差岗”户的差税劳役。每一差户向达赖交芒银七钱五分,另外还负担相应的实物、差役和赋税。

虽然西芒地方政府是按照农奴制度下的“差岗”制收差税,但由于门隅各村的关系还保留着由村社公共占有的形式,土地由村社按人口劳力多寡占有耕种,谁先种即属谁,由个体农户经营。绝嗣者由村社收回土地。对芒政府、寺院、贵族的负担,以村为单位,由村头人分摊给各户。不论村子大小,人户多少,差役已按户口统计数折成“差岗”户数定下来,因此差役是一定的,由集体承担,村头人再将全村负担的差役赋税按劳力多少平均分配给各户承担。但近代已有变化,大部分地区土地占有使用已不均,芽地已为公有,贫富悬殊。雇工也比较盛行。雇工工资每天约三市斤苞谷,吃自己的饭。

农忙时换工互助是比较普遍的,互相帮工,不要报酬,主人以荞麦饼和枣稞汤招待。有些地区已出现世袭头人。头人、大差巴占有较多的土地,利用仆役、雇工经营土地,种不完的土地借给别人,转嫁差税劳役,已有明显的剥削。有些头人甚至蓄有奴隶。

森林、牧场、湖泊等由各村自己公共使用,但各村之间有清楚的界限,使用外村的土地、森林、牧场等项要征得该村的同意,并交一定的租金,出租土地或使用权的收入由村社支配。在外村地亩上狩猎野兽时,须将兽肉的前胸分给外村一背。

达旺寺对群众开荒种植、砍伐木材限制甚严。理由是怕破坏风水引起灾害,另一方面是因粮食有余,如再大垦开荒将招致粮食跌价,或促使芒政府增加粮税的负担。因此在达旺寺附近的土地是不许垦殖的。达旺村的七、八十户居民,除种小块芽地外,多半从事小商和手工业,一般不从事农业生产。

达旺寺向全区收的粮食税,每年可收大米、杂粮一万余尅,手工业者也要交不轻的捐税,还有临时重大开支,如修寺院等,还要摊派差税、劳役,故达旺寺的收入是巨大的。寺院收入,除一小部分用于维修寺院、宗教活动外,大部分被堪布及管事喇嘛所瓜分。芒发与门巴管事喇嘛经常因分脏不均而发生纠纷。

1728年清朝在西芒设立驻芒大臣衙门,1929年以后清朝在西芒地方设置驻防军,西芒地方为筹措军粮,在达旺村设有甲哲康,译名为“汉米仓”,专门采购门隅大米,实际上是摊派,据传门隅农民每年须向甲哲康交纳白米千尅以上(尅即为斗,约合二十五斤)。米由错那宗派人征收,收齐后派乌拉运送拉萨交驻芒大臣衙门,作为钦差和驻军的口粮。辛亥革命以后,撤销了驻芒大臣衙门,这种米每年仍由噶厦政府派人征收,作为芒历正月间传昭时熬粥布施之用。

十一世达赖时,清朝平息“拉业”喜饶扎巴叛乱以后,除派“拉业”外,自1853年起又授予错那僧俗宗本管辖门隅的实权,并在色拉山以南的申隔、德让、打隆等宗设立收差征税点。西芒地方政府的“拉恰列空”(管理总务的机构)、“摘康”(财粮机关)、“摘珠”(征购大米的官商),每年都派人到门隅地区征收征购大米,垄断盐米交易。

(五)门隅三十二错

1、三十二错的建立和梗概

门隅三十二错的设置，是在五世达赖派梅惹喇嘛（洛朱嘉错）对门隅行使政教统治权力的时期划分的，一直相沿到现在。当时以金东拉山为界，东边叫门东下，西边叫门西下，设了三十二个“错”、“定”。其中错的范围比定大些。现列于后。除了勒布四错，我们做了重点调查，写出调查报告外，我们对被印度非法占领的广大地区，像邦金六定、达巴八错、申隔宗、德让宗、邦迪拉、打隆宗等地，也作了一些了解，分别记述于后。

勒布四错在错那宗界内，即（1）色目错，（2）吉巴错，（3）贡日错，（4）贤勒错。

邦金六定：（1）堆定（上）、（2）麦定（下），（3）卡瓦定（周沈之忍）或叫耐各定（朝圣之忍），（4）笼崩定，（5）辣子康门定（印度叫卡门县）（6）加住定（现在叫莫圈定）。

达巴八错：（1）穆、苛、夏三地称一错，（2）桑美错（忍为好地方），加林、木曲二地合叫木曲定，（3）翁拉错，（4）才呷错，（5）白马卡错，（6）同林错，（7）黑笼、蚌任两地为一错，（8）撒折错。达巴八错的门巴人，是在五世达赖时，由不丹过来的。五世达赖封了达巴八错的总头目为“错更”，第一任错更名达波限窝。（这里所列的达巴八错名称，与第三节由今天群众口语中所提的名称有些不一致，可供研究时和再调查时查对）。

达旺周围有四错，即降喀四错：（1）夏错，降喀宗属夏错，（2）色如错，（3）哈乌错，（4）勺、羌、夏乌合为一错。

从达旺往东过一山，是扎南六错：（1）申略错，又名略马东，即申隔宗，（2）桑德错，（3）黑错，（4）南西、天邦错，与珞巴地区交界，（5）曲曲错，（6）德让错即德让宗。

打隆宗有四错：（1）戒南堆错（堆，是上的忍思），（2）戒南麦错（麦为下的忍思），（3）喜耳、独本两地为一错，（4）日哄、奎当两地为一错。

在梅惹喇嘛时期的这些行政区划，后来统属于错那宗政府管辖。

2、邦金六定情况

邦金地区位于错那县西南，娘江曲经勒布四错纵穿邦金界内。从勒布区勒村顺娘江曲南下一公里，经沙则（又名兼则马尼），冻交塘（印军前沿哨所），仲昆桥（横跨娘江曲吊桥），到邦金笼崩布定，只需人行半日。笼崩定的克节郎牧场上，印度非法开辟一个直升飞机场。

一九五七年邦金六定被印度非法占领以前，一直向错那宗政府支差纳税。那时，一个定设有一个错米，两个根保，错那宗政府设在勒布四错麻妈村的粗巴（税官），直接在邦金收税，这是门巴族和芒族人民中的年长一代中都记忆犹新的事实。

根保一年一任是沿袭过去的旧制，在差巴户中轮派，由上年纪的差巴户酝酿产生，新旧根保交替时，全村（即一定，有的二村为一一定）群众要出糌米酥油会一次步，卸任根保，要拿出一斗大米，十斤酥油，四斗粮食的糌，五升奶渣，其余下分，由群众负担。开始会步时，原来的根保要向新任根保敬一大碗糌，然后向新根保交出文件箱子，了结交替手续。

群众的负担有：1、全村一年念一次经，要向每户群众收半斤酥油，两升炒粿稞，

四升糌巴，另交一点盐和辣茭，然后请四个喇嘛念四天经。

2、全村一年要多套一次草场，一户出一个劳动力，把牧场上的杂木砍掉。

3、芒历一月八日到十四日，仍然要四个喇嘛来本定经坐念一次经，每户要交三斤酥油，一斗糌巴，二斗粮食的专稞汎，芒币四个章嘎，作为给喇嘛的工资。

4、藏历四月份，牧民开始上山放牧，要念一次经，一户收一斤酥油，五升专稞，三升糌巴，半升大米。另外每户还要交五斤酥油给喇嘛念经的工资。

5、邦金的包尔桑寺，距居民点较远，喇嘛到寺院念经的全卫食宿等用品，由根保派群众背运。这所两层楼的包尔桑寺，有一个看寺院的人，由根保向每家派三升专稞，供其使用。同时，每家要出一个劳动力，为寺院参围垵或多缮寺院。

6、九月下旬，放牧下山时，每家向根保交五升专稞，大家聚一次步，喝一次汎。

以上六项惯例一直沿袭到印度统治集团非法侵占邦金时。一九五七年以前根保还要向错那宗政府请示报告，传达命令，派差派乌拉。邦金的根保，由于是在差巴中轮派的，所以没有工资，原则上是一种义务职务。

印度统治集团侵占邦金以后，在每一“定”派出了一个相当于乡长的“作而根”。

“作而根”月薪四十卢比，每年可以到达旺向印度政府领一套红色呢子的门巴族服装，一顶耗子，一双鞋子，五升盐巴。

印度设置的“作而根”每次去达旺或印度垵内开会回来向根保作一些传达，布置任务，民刑诉讼也要由“作而根”裁判解决。“作而根”设有监狱、刑具，可以随便责罚、鞭打群众。例如一九六一年冬，有一个十五岁的门巴少年，和一九六二年已返回我勒错贤村的扎西此仁一起支乌拉去印度时，因不堪饥饿，他们两人拿了背运的一点大米，即被笼崩定的“作而根”捆起来准备鞭打。一起支乌拉的上年岁的人们立即阻止，为这个少年拼凑了一斗粮食的汎，二十个章嘎，为扎西此仁拼凑了一斗粮食的汎，六个章嘎，送请“作而根”，才免除这次鞭打。“作而根”的田地是派群众为他耕种的。

“作而根”和念经的喇嘛不参加任何体力劳动。这里的喇嘛都是娶妻生子有家庭的红教喇嘛。每定都有三至四人，是父传子授的职业喇嘛。平时常在群众中串门走户。喇嘛来了，主人就要待以上坐，敬汎，献酥油茶，不能怠慢，别人还不能和他并坐。一九五九年流迁到邦金，一九六二年返回到贤村的任涛策旺，1960年在笼崩定时，就因为串门时，一时疏忽，坐在喇嘛敦珠的旁边，被敦珠打了几拳，总之，“作而根”，比较有权势的喇嘛都是借剥削群众生活的。

据仁涛策旺1962年在邦金期间所知，第一个笼崩定有二十一户一百多人，“作而根”是一个下逃的芒族旺堆，他家里有三个中生（奴隶），一九六二年在我自卫反击战时，又乘机逃跑到德让宗去了。

学仓有三个定，有三个“作而根”，一名什达次仁，二名白马康着，三名嘎次仁。学仓是一个联成一片的大地名。

第五个卡瓦定，有四十六户，二百〇三人。有一个“作而根”名泽仁诺布。

第六个莫圈定，有一个“作而根”，名次仁。这里有一个三角塔，有一个寺庙，派一个人保护塔和寺庙，每户出三升青稞供养。六定共出三百斤酥油，供寺庙点佛灯。

在学仓出去不远的巴仓地方，有一个寺庙，也是派一个人看守，六定每户出三升麦稞供养，共出三百斤酥油点佛灯。

“作而根”几乎每一个人都是放高利贷的。放粮食，冬春借出一斗，秋收时要还一斗五升，放货币，借出十个章嘎，年还十四个章嘎。在门巴族的劳动人民中，一般很怕借债，主要是怕还不起。同时，“作而根”也要认为还得起者，有所抵债的物品者才愿借。到期还不起的，要向“作而根”送礼、敬酒，请求延缓一段时间再还。前百所提笼崩定的“作而根”旺堆的三个申生（奴隶），也是因为欠债而沦为奴隶的。实在还不起债的，往往只能离乡背井，逃亡流浪，如一九四〇年在学仓地方有两家群众，即是因为欠错那宗工巴则寺属民一家大牧主的债，还不起，最后逃亡到不丹去了。

在劳动人民中亲邦亲，邻邦邻的借贷，属于一种互助关系，没有利息。

邦金六定是一个半农半牧区，幅员广阔，物产丰实，根据群众估计，要有两三个勒布四错那么大，这里可以种鸡爪谷、小麦、荞子、黄豆（分大小二种颗粒）、芝麻、绿豆、红豆等作物，能种多种蔬菜，盛产辣茭。邦金可以种水粳。但由于宗教迷信的麻醉和毒害，使群众认为种了水粳，牲畜会得病，特别是牦牛养不活，所以不愿种水粳。一九六二年印度统治集团强迫群众种水粳，贷了一部分初种、两头黄耕牛，要在邦金种水粳，群众坚决不同意，仍然没有种成。

邦金的土地从来就是属于尼泊尔地方政府的，由错那宗政府直接管理的，牧场和耕地分给门巴族差民，差民要向宗政府支差，支乌拉。印度统治集团侵占邦金以后，群众原来的份地，尼泊尔上没有改变。邦金由于地广人稀，在历史上差民之间的土地问题是比较少的。甚至相互之间也没有租地借地的关系。1959年尼泊尔反动上层叛乱时，被达赖叛国集团果胁迫的部分群众流亡到邦金地区，曾向当地群众借地耕种，如后来回来提供本材料者之一的门巴族仁津策旺，曾向当地群众借了一斗地，报酬是给地的主人劳动两天，收获后给了二十个章嘎。邦金的土质是比较好的，种一斗鸡爪谷，一般能收十六斗上下。

3、达巴八错

沿娘江曲而下，经过邦金六定，即到达巴八错。从邦金出发，有些错需要走一天，有些错需要走半天或者一天半。达巴八错类似邦金也属于半农半牧区。1962年前后，勒村的固而此登曾住在这一地区，据向他了解：（1）喜耳底错有100户，有一个“作而根”，在南岗村有一个根保。

（2）吉甫错有40多户，有一个作而根，一个根保。

（3）叶尔巴与夏尔巴是一个错，50多户，有一个作而根，一个根保。

（4）努拉错靠近达旺，包括童林、卡而丁等三村，有250户，有一个“作而根”，一个根保。

（5）河立迈、荷拉顶、替喜等村为一错，有80多户，有一个“作而根”，是喇嘛扎西，有一个根保。

（6）木堵错包括旭、本二村为一错，有40多户，有一个“作而根”，名多而金，有一个根保，

(7) 散安龙错有150多户,有一个“作而根”,一个根保。

(8) 不来听和栋马林祿一错,有60多户,有一个“作而根”和一个根保。

达巴八错过去居于错那宗,差与乌拉与勒布四错支法相似,但地域甚大,邻近不丹,人口较多,农作物与邦金相同,盛产桔子、桃、梨、杏等水果。

4, 关对申隔宗

申隔宗在达旺东南约一日马程处,是色拉山南麓的一个村落,可以说原来是居于错那宗宗本的薪俸地,和错那宗吸乌地方同属一个行政区域,一起向尼泊尔政府交差。错那宗政府一般是从吸乌派出宗本管理这两个地方,1951年前从吸乌去申隔的一个宗本,名不详,到了申隔后,认为宗房太简陋,象猪圈一样狭窄,因此,每年在申隔宗收差以后,即回吸乌去了。

申隔宗的每家群众,一年要交六种差:(1)向代表尼泊尔地方政府聂仓的两个人交他们来申隔期间的花费;(2)交达旺寺拉不让,对达旺寺活佛的供养差;(3)交申隔宗那西寺活佛的差;(4)交打隆宗活佛的差;(5)交德让宗活佛的差;(6)交萨差,即按差地交的地租差。萨差,主要是交专稞、鸡爪谷和荞麦。交的具体数额和交法不清楚。

5, 德让宗、邦迪拉和打隆宗

从达旺寺出发,经东桑桥到邦耶翻色拉山,山上属申隔宗地域,马行两天半即可到德让宗政府。宗政府设在洞村,洞村有一百多户门巴族。印度非法占领德让以后,1959年在这里驻有印军二百多名,派有两个“作而根”,原来这里有两个根保,一个是下逃的芒族。这里的“作而根”没有工资,印度政府一年给他们两背盐,两背大米,给一些如铝锅等用品,一年发一套红色呢子的民族服装,到印度政府机关开会时,一定要穿上这套衣服。“作而根”有一根特制的打人棍子,可以在群众中作威作福,并用来指挥士兵,士兵有一个队长、月薪是一百卢比,士兵队长负责训练夏吉村、吉尔耐村、洞村的士兵。规定十四岁以上,六十岁以下的人都要当士兵。洞村等地有五十多个士兵,练兵时发枪,训练完后收枪。

夏吉村,吉尔耐村有五十多户,这里的一个“作而根”是由勒布四错的勒村逃来的一个康巴芒族,名叫多龙巴。

德让宗是一个大坝子,坝子的北首为一个南些登那村,错那县贡巴则寺的一个活佛即逃来住在这里。

从德让宗到邦迪拉一带,地势平缓,没有大山,但不缺柴火,这一带气候较热,雨势充沛,物产丰实,盛产大米,也产苞谷,专稞,小麦,不产荞子。由于地广人稀,只种一季,产势高,特别是水稞,产势更高,门巴族固而此登说产势达六千斤,这个数字可能有误不确。但是产势相当高是可能的。据说若与降咯的水稞产势相比,还是德让宗的产势高。

这些情况是勒村门巴族固而此登提供的。1959年他在达旺的莎嘎敦珠家当佣人,常来往于德让、邦迪拉之间赶马。

邦迪拉,印度统治集团已经设县,县长印语叫“基节卜”。从德让到邦迪拉,人行需要一天。途中经过热崩村,有九户“吉斗”人(门巴族对他们的称呼可能是珞巴

族)。邦迪拉过去居民很少，印度新设的县政府在山边上，县政府周围有一百多家逃迁户，主要是1959年平叛期间下逃的芒族，其次是门巴族和不丹人。另外还有十一个汉族，他们自己集体开伙，有开饭馆卖米饭，卖油条的，有理发的，全是男人。据说是随叛乱分子大芒商安珠仓一起来的。他们的家屋和其余的汉人住在印度。居民的住宅，从地板、垭、房顶，全是用竹子、木料搭成的。这一百多户逃迁户，不种粮食，只种一点蔬菜，主要借做商贩为生。有的借伐木、砍竹、卖柴和做雇工生活。邦迪拉驻有400多名印度兵，营房是石垭，铁皮顶、木料结构。邦迪拉是坡度平缓的山区，森林茂密，竹子粗大，印度政府把最好的平分了范围，不准群众进入砍伐。县政府东北方有一点牧场。

到宛坡顶地方有六十多户洛巴族，他们还处在刀耕火种的阶段。主要作物是苞谷和旱稻，以竹子造房，房间很小，一般土地种三、四年后，即轮休。迁到其它地方另开新地并另造新房。这平分人，有人说是洛巴，有人说叫“吉斗”。

从邦迪拉往下走有一个假贵勒村，有八户门巴族。

以上情况是1962年自卫反击战以前的状况，到了1974年，路经邦迪拉回来的人说，印度政府把邦迪拉作为一个重点经营的地区，已是一个数千人口的城镇了。

从德让到邦迪拉一带的群众芽吃得少，相对的说，粮食吃得少，做的饭，有点象糌巴胡胡。他们上半天不劳动，只做些家务或喝几聊天，是一天中的休息时间。午饭后，过了中午，才开始出工，晚上点干竹子，或新砍的竹子照明劳动，要到半夜才收工回家休息。我们分析这可能与气候炎热有关系。

打隆宗：从德让宗，邦迪拉往南就到打隆宗。这里主要产苞谷和荞子，不产大米。经打隆宗政府往东翻不拉山，有一个地方叫谢尔独本，这里的门巴族有一个头人叫谢尔普布，很有威望。到这里来的人，只要给这位头人和群众送一点奶渣和花菱，他们就很满意，就会受到热情的招待，甚至你需要什么，只要他们有的，都愿意给予。好客的习俗，给人们留下很深的印象。

（六）门隅的基层组织、司法和武装

1，门隅地区的基层组织是三十二错，已如前所述。“错”（区、乡一级地域性行政组织）设错本，各村设有根保（有的叫提根，忍即村长）是三大领主进行政治统治，经济剥削的工具。根保一般由差巴来担任，大平分是轮流充当，小根保由群众选举产生，一般推选芒话说得好，在群众中有一定影响的人充任。根保传达芒政府命令，禀承芒政府、达旺寺的命令办理门隅地区的差役粮税，解决民间的纠纷，对外联系，对内管理村内的一切公共事务。

门隅的大平分村落保存有氏族组织或其残余，在村社的活动中，有一定的原始民主方式，如凡重要事务均需召开村民大会商议后由头人执行，对外交差以及其它活动都是集体负责的，头人无权欺压群众。头人无工资，但外出办事的口粮由大家负担。长驻达旺村的头人，家里的土地由村民每户出一人协助代耕。事实上有些头人已逐渐转化为剥削阶级，自己不出差，将差役转嫁给租种他的地的人。如果群众不送贿赂，派差时就派远差，重差。个别地方的头人已成为世袭的了。

错本家都有佣人。学本家有的也有佣人。佣人的来沅：(1)为了免出差役到错本或其他大户家当佣人，由主人供给吃穿，不给工资。可以自由离去。(2)收养子，长大后迺立家庭，主人家里有事，便找养子帮忙，不给工资报酬。(3)欠债户，还不起债沦为佣人。

2、群众之间发生纠纷，先请当地头人解决，头人不能解决时报请达旺寺处理。达旺寺有专设的法庭和监狱。当头人将司法案报请寺院处理时，按传统习惯法处理。如一般斗殴者罚金或罚劳役，偷窃者赔三至九倍，杀人者偿命价。有时也临时扣押人犯，寺方很少判徒刑，一般在罚金或者责打后即行释放，传人由头人负责。还有案情不明的事件则实行神明裁判，有“赌咒”，“爵米”，“热汤锅里取石”等。较重大的案件如杀人械斗，则需报告错那宗。在芒历十一月到次年三月，达旺至错那大三封山期间发生的一切纠纷，由头人或达旺寺处理。若不能决，要候至次年错那宗处理。如有涉外等更大的事件，则报噶厦处理。

3 门隅没有军队，西芒地方也不派驻军。但每村有一定的自卫组织，还有纠纷或械斗（有的村落之间有冤家关系），每户出人自带武器口粮参加，奎个门隅没有统一的自卫组织。因此，常受德让宗东南的拉美人，和东下珞巴族的虏掠。不丹的士兵，经常出入门隅，印度人和帝国主义分子也常出入门隅。门巴对外人入侵是很反忒，常向错那宗报告，但昆西芒地方政府除了向门巴征收租税劳役之外对保卫祖国疆土和保卫人民利益都是漠不关心的。

（七）门巴族反抗农奴制度的斗争

西芒农奴主阶级对门巴族人民的压迫和剥削，必然要引起广大群众的反抗和斗争。

1、一八八〇年前后，勒布的门巴族，因为芒政府的剥削太重，曾经赶走了税官，击败了芒军，射死了宗本，然后分了他们的财产。

2、错那门达旺地区人民围困宗本事件（1919年）

大商人金波是巴塘商人，与错那宗本很好。金波与门达旺地方的一个大实商且扎群培二人表面不错，但因利益关系相互勾心斗角，明争暗夺矛盾很大。金波人夏天住在错那，冬天去达旺做生意，年年如此，且扎群培早有谋害金波的打赫。1919年秋，金波又去达旺过冬，且扎群培派人于中途用毒箭暗害金波。金波腿中毒箭后，急用刀割去局下的腿肉因而未死，不声张地去达旺养疗。疗愈后即返错那，在宗政府告下了且扎群培。宗本成美即与随从及芒兵三十多人，共约一百多人去达旺调解此事。宗本提出且扎群培出钱赔偿金波治伤的费用，且扎群培不答应。宗本及其随从住在达旺寺期间，任恶糟踏寺庙，赶走庙中喇嘛、乱抢东西，已引起寺众、当地芒民、群众不满。在此之前，商人金波更凭借噶厦之势，交换不公平，如用五“扯”盐巴换六“扯”大米（应该以一豕一）。这些早已引起当地人民的不满。芒族和门巴族群众借此机会首先烧毁了金波在此处的房屋，接着又在当地根保色东的组织下，各户出一壮年，连同庙中逃出的寺年喇嘛共约五百人左右聚集起来包围了宗本等所住寺庙。

达旺寺在山顶上，群众包围寺庙之后，又在寺庙周围挖了壕沟，用木板在周围筑成堡垒，人人手执弓箭在本板后百。准备一发现寺庙中有人出来便向他们射箭。群众并把流入寺庙中的唯一水沅切断，以困死他们。被围困的头一天早晨，宗政府人员

等想往外突围，被包围群众用毒箭射杀三、四人，宗政府人员当时用火枪射击也无济于事，宗本等仍被迫退回寺中。宗本曾去掉耳环，穿上佣人衣服，几次企图逃走都未成功。群众每天都在外百大喊大叫：“宗政府帮助商人欺骗我们，现在出来是死，不出来也是死”。庙中人员仅借神前的一点供水才苟延了性命，但已渐渐支持不住。

这时有错那贡巴则寺强佐、泽当商人兴颇坚赞，与仲译些扎来申进行调解。群众提出条件：交出大商人金波、废除不平等交易、赔偿寺庙被抢和损坏之物、宗本去门巴处收差税不能额外增加，以及宗本及宗政府人员一概经严格检查后才能回去等。宗本无法，当时一一答应，表示金波商人的事不管了。这样宗本及其政府人员经过群众一一检查后才回错那宗去了。

3、门巴族勒布人反抗噶厦官商事件

1930年前后，噶厦派到错那宗勒布区与门隅另外地方的官商“噶本”（又叫“哲康”），是专管盐米交换的官，职位相当于基巧。他们严格控制盐巴的输入，规定当地人民不准吃自己种的大米，只准吃玉米，把大米都运往噶厦去，违犯者没收全部财产。这样门巴族群众几乎有二年没吃到由“哲康”用来换米的盐。另外在交换时十分不公平，因此引起了门隅另一地方的门巴与勒布门巴群众反抗。

门巴在当地错本的领导下，约定每户出一人，共约一千多人，各自从门隅勒布出发。门隅另一地方的门巴随身带弓箭，勒布门巴群众带腰刀，规定一天之内都齐集错那宗之草场上。然后去打死商官，再找宗政府。

到错那宗后，首先包围了亚马绒地方商人的住宅，后得知商官已逃避到宗政府中与宗本一起躲着不敢出来。群众进到宗政府的大门内，商官的两个佣人手执手枪从楼上下梯子时，立即被芒在梯子后面的两个门巴族群众用刀砍死（有的说打死一人，伤一人）。后经“贡巴则”寺的强佐、仲译等调解，向门巴群众求情，群众提出要商官，宗本说逃跑了。后允许当即每人分盐四“扯”、分钱二两，今后官商实行等价交换，每年冬、夏两次各卖给门隅另一地方地方盐巴一千驮、勒布地方六百驮。

斗争取得一些胜利，但未获得更多的利益，因为宗本和商官用金钱收买了门巴的头人，使这次大规模的斗争未能获得应有的胜利。

4、1943年秋，达旺寺派出一个喇嘛催收粮税。该喇嘛因苛索和打骂群众引起公忿，当即被农民打死。寺方鉴于农民声势甚大，喇嘛又理亏，不敢深究，由寺方使第三者出面调停，由肇事者村子百姓摊收赔命价，并向寺方还欠，寺方也答应今后派出催粮喇嘛不得任意欺凌百姓。

5、大约在1945年芒历十月十五日，错那宗勒布地方一个叫做“乌知多吉”的收税者，叫勒布门巴群众从麻妈运米到错那宗。以后他又诬蔑勒布门巴群众偷了他的米，抢去勒布群众的犏牛与鞍子。此外，宗政府又规定勒布色目错群众一年要交二千块木板，以后又增到二千二百块。色目错群众交不出，宗政府便把根保关押起来，还要抓同去的群众。群众逃走了，宗政府便派了八个人到勒布来抓人。宗政府的八个人来到勒布后，住在色目村的一个做木碗的诺布家中，并把他家的酥油吃掉。勒布色目错的群众知道后，便每家派出一人，共约十七至十八人在一起商议把这八人打死，如果他们不出来就把房子烧掉。于是这些人拿了木棍赶到八人所住的诺布家包围了房子，用石头